

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政策

- (一)每年至少一次召開會計師與稽核主管單獨會議，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，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，溝通意見做成紀錄提董事會報告。
- (二)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
1.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查業務執行情形。
- (三)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審計委員會，報告年度查核結果。
- (四)其他：發生重大異常事項，或獨立董事、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，可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。

二、113年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

日期	出席人員	溝通事項	溝通結果或意見
113.2.27 審計委員會	獨立董事張元龍 獨立董事戴愛芬 獨立董事黃靖容 獨立董事劉文章 稽核主管楊國醫	112年10~12月稽核執行情形報告。	無反對意見
113.5.8 審計委員會	獨立董事張元龍 獨立董事戴愛芬 獨立董事黃靖容 獨立董事劉文章 稽核主管楊國醫	113年1~3月稽核執行情形報告。	無反對意見
113.8.8 審計委員會	獨立董事張元龍 獨立董事戴愛芬 獨立董事黃靖容 稽核主管楊國醫	113年4~6月稽核執行情形報告。	無反對意見
113.11.8 審計委員會	獨立董事張元龍 獨立董事戴愛芬 獨立董事黃靖容 獨立董事劉文章 稽核主管楊國醫	113年7~9月稽核執行情形報告。	無反對意見

三、113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

日期	出席人員	溝通事項	溝通結果或意見
113.2.27 董事會	獨立董事張元龍 獨立董事戴愛芬	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。	無反對意見

前會	獨立董事黃靖容 獨立董事劉文章 會計師陳蓓琪 會計師許明芳		
113.11.8 董事會會 前會	獨立董事張元龍 獨立董事戴愛芬 獨立董事黃靖容 獨立董事劉文章 會計師陳蓓琪 會計師許明芳	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 通。	無反對意見